

榕城区城管执法局 2022 年度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今年来，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城管执法工作实际，通过广东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等渠道，将属于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公开。按照规定认真办理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和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较为规范、有序开展，取得较好成效。

（一）主动公开

经梳理，主动公开中，行政规范性文件 1 个，行政许可 28 项（次），行政处罚 35 项（次）。

（二）依申请公开： 2

（三）政府信息管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0

（五）监督保障： 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2	2	0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有成效，但对标先进仍存在差距。下一步，我局将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加强业务学习

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业务作为工作要点加强培训，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有关政策文件，提高工作人员法律素质和业务能力。

（二）坚持守正创新

坚持创新思维，结合创文巩固、违建整治、垃圾分类等专项工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增强与群众互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局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